

最新服务满意度提升方案(实用5篇)

为了保障事情或工作顺利、圆满进行，就不得不需要事先制定方案，方案是在案前得出的方法计划。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方案呢？以下是小编给大家讲解介绍的相关方案了，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服务满意度提升方案篇一

一、目的

通过收集、分析业主意见和建议、不断改进服务，提高服务质量，提升业主满意度。

二、范围

适用于公司在管各项目、各区域服务工作中对业主意见和反馈信息的收集，整理和处理。

三、前期准备工作

1、成立对客服务满意度调查工作小组：

组长：

执行副组长：

组员：项目管理中心工作人员和各项目、区域负责人（在实施调查前确定具体名单）

2、制作调查人员工作牌；

3、由公司统一制作“业主满意度调查表”并在每份空白表上加盖公司印章；

4、各项目安排“业主满意度调查”负责人的’人选并报项目管理中心；

5、草拟“业主满意度调查”工作公告,按项目需要份数复印好。（加盖公司印章）

四、程序及时间安排

6、各项目、区域安排指定人员20xx年11月22日至20xx年11月30日向业主发放“业主满意度调查表”并回收；并对当日问题进行统计汇总后填写在《问题整改记录表上》。

11、物业管理部于20xx年12月21日至20xx年12月25日主导整改项的验收及年度业主满意度评估报告，完成报告报批。

五、调查方法

1、按项目业主入住户数60%发放调查表（备注：如业主入住户数不到200户，按100%发放）。

2、上门调查、利用前台办理事务调查、单元门口调查等多种方式进行。

六、要求

1、各项目、区域负责人为本次业主满意度调查工作第一责任人；

3、表格内容必须真实可靠；不得弄虚作假；

4、调查表回收率需达到发放表数的90%以上。

服务满意度提升方案篇二

根据县联社和乡党委的创建工作要求，按照乡纪委下发的“创建”活动的实施细则，在乡党委、政府直接关心和指导以及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我社坚持以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围绕和服务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战略目标，以服务“三农”为根本宗旨，以顾客满意为第一标准，不断提升服务水平，全面实施开展创建“群众满意基层站所”活动，创建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现述职如下：

一、结合自身行业特点，充分发挥服务“三农”的优势

二、强化为“三农”服务的宗旨开创“三赢”的新局面

为农民、农业、农村经济发展服务，让广大农民发家致富，快步奔小康，是农村信用社服务的宗旨和工作职责，也是日常工作的主线。因此，我社在信贷投向上，为适应农村经济发展和农村产业结构调整，除支持一般农户资金需求，还对高效农业，个私企业及工商户的健康，快速发展，进行重点支持。根据我乡经济发展的新情况、新特点、新要求，积极扶持特色产业，通过信贷杠杆的作用来加速农业产业结构的步伐，对全乡的规模种植、养殖和为农业生产产前、产中、产后服务的各类经济合作组织，及时通过发放小额信用贷款、联保贷款、担保贷款等手段，有力地推动我乡经济持续、快捷发展；在贷款方式上，我们打破传统的“春放、秋收、冬不贷”的做法，对农户的合理资金需求，不等客上门，组织各管辖的信贷人员，深入到村、组、户进行调查、摸底，对全乡有效农户的经营项目、经济收入、经营状况逐户建立经济档案。目前，已建立农户经济档案3284户。从而为信贷资金投放快、便、稳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全年累计发放贷款1500万元，较去年增长63%，贷款余额最高达到2600万元，较去年增长了100%，有力地支持各业生产的发展，促进了农业增效、农民增收，我社增盈，开创了社、企、农“三盈”

的良好局面。

三、大力拓展业务空间不断提升自身整体实力

信贷资金的主要来源就是存款，存款也是我们立社之本。为了更好地支持农村经济的发展，就必须大力组织资金，开拓业务发展的空间。我社在加强组织资金工作的拓展上，首先是采取多种形式，大力宣传存款的意义、种类、利率；其次是开展岗位技术练兵活动，提高临柜人员的服务水平和业务技能，尽量减少顾客等候时间；三是将任务科学合理地分解到各人、各岗位，并制定出详细的考核内容，严格考核，则性兑现，不打和牌，形成人人有任务，个个有目标，服务紧紧围绕吸存揽储这个中心的良好氛围；四是大力开展代发工资和代收业务。近年来我社代发工资业务量逐年攀升，代发工资户已达到2800户，每月代发工资额达200万元。

服务满意度提升方案篇三

三农，即农业、农村、农民。“三农”问题始终是关系到整个现代化建设和国家长治久安的大问题，解决好“三农”问题是社会进步和经济发展的重中之重。农业是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农村是社会进步、国家安定的重要环节，农民是工农业生产的主力军。而“三农”问题中最核心的就是经济发展。在国家经济转型并快速发展时期我行如何找准定位、主动融入，充分发挥农村金融服务作用，促进“三农”业务的发展，是摆在我们面前的一个重要而紧迫的课题。

今年初江苏分行以农银苏发〔20xx〕1号文件下发《关于加强“大新特”三农金融服务的意见》，对“大新特”三农金融服务进行了全面规划部署。《意见》提出了加强“大新特”金融服务的重点措施。一是以大企业、大项目、大市场、大基地为重点“抓大”，在高端市场上扩大优势；二是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农村综合改革金融服务、“互联网+三农”金融服务为重点“拓新”，在核心领域上加快布局；三是以新型

城镇化、农地金融领域特色产品、特色服务、特色模式为重点“做特”，在特色产业上打造亮点。四是加强三农金融服务创新，打造城镇化、农业和农地金融、联动支农、“互联网+三农”的“四大服务模式”；五是优化“大新特”信贷政策制度，完善“政府增信”、涉农区域信贷政策、县支行差异化授权、县支行信贷功能建设“四大政策体系”；六是加强服务支持，倾斜信贷规模、渠道建设、激励机制、队伍建设“四大经营资源”。《意见》的下发也彰显我行做大、做强三农业务的决心。

党的十九大关于三农要点也是热议纷纷，提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国家发展三农业务的又一重大举措。乡村振兴战略是今后解决“三农”问题、全面激活农村发展新活力的重大行动。我行应紧跟国家政策导向，以此为契机更好、更快的发展三农业务。贯彻落实和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要全面准确把握“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产业兴旺是根本，生态宜居是基础，乡风文明是关键，治理有效是保障，生活富裕是目标。五个方面共同统一于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进程中。提出“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农村的现代化会使农民享受更好的生活；提出“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给农民和农业投资者吃了一颗“定心丸”；提出“实现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为小农户长期存在提供了政策依据；提出“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为未来的乡村治理指明了新方向；提出“培养造就一支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三农’工作队伍”，会进一步推动农村工作的发展。

本文主要从两个方面阐述下关于“三农”的认识：

一、从金融业服务“三农”存在的问题细看金融业服务“三农”的阻碍

我国农业生产迈上新台阶，农民整体生活水平有了显著改善。但是当前制约农业生产进一步发展、农民收入进一步提高的

因素还存在，特别是农村金融服务尚未形成服务“三农”的有机整体，从而抑制农村金融完善和农村经济发展。我国农村经济形势货币化、市场化、产业化和城镇化趋势明显，这种变化对农村金融服务的要求是：资金需求量大且期限长、金融机构种类多且布局合理、金融业务需求多样化、金融产品创新化、金融设施现代化等。目前，我行服务“三农”的主要问题是：一是贷款难与难贷款的矛盾仍然存在，影响了“三农”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抵押担保难、信息不对称、社会诚信低等都是农村贷款难的原因；二是金融服务品种较少，抑制了“三农”经济发展的正常需求。据调查，农村金融服务主要局限于传统存、贷款，适合农村实际的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比较单一，如在农村乡镇，理财服务、网上银行、金融咨询等业务更是空白；三是经营包袱沉重，减缓了助推“三农”经济快速发展的步伐。农业是一个弱势产业，受自然灾害影响大，抗风险能力弱，市场化程度低，经营成本高，历史包袱沉重。农村金融机构又受到资金规模、硬件设施、业务品种、结算条件等方面的限制，普遍存在资产质量不高、经济效益欠佳和人员素质欠缺等问题，严重影响了服务“三农”的自身实力。

二、针对金融业服务“三农”存在的问题探索金融业服务“三农”之路

在国家经济转型并快速发展的难得历史机遇期，我行应找准定位、主动融入，充分发挥农村金融服务作用，促进“三农”经济的发展。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可以通过以下几个方面来解决：一是突出抓好服务功能的完善，诸如金融部门可以结合农户需求，加快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的创新，形成适合农村实际的特色化、差别化、多样化服务；金融部门可以主动营销贷款，简化手续，立足本地资源优势，突出支持农业产业化发展；加大科技手段的推广应用，进一步提高结算服务水平和效率。二是突出抓好政策的引导和扶持，继续加大国家对惠农政策的制定、宣传和落实：对农村金融机构基础设施、电子化建设和业务品种的创新予以财政补贴扶持，

以尽快创建一个现代化的金融服务平台；加大对社会诚信观念的宣传和社会征信监督系统的完善，尽快实现各窗口行业信息共享、共同监督的失信处罚制，督促和迫使全民自觉树立诚信观念，规范社会行为。三是突出抓好县域金融安全区的创建。创建县域金融安全区，既关系到金融业的稳健发展和融资环境的改善，也关乎支持县域经济发展的成果是否得到巩固。四是各农村金融业要升级模式，从而全方位服务“三农”，在原有的传统服务模式上进行服务升级，更有效地服务于“三农”。

新时期即国家经济转型并快速发展的难得历史机遇期，在这个新时期里我行如何与农业更有效地融合，我行如何在农村经济发展过程中推波助澜，我行如何在农民发家致富的进程里起到关键作用？这些问题的答案都归结于新时期我行如何更好地服务“三农”：因地制宜，把握机遇，有效融入，共同发展。

服务满意度提升方案篇四

我国农村信用社发展大致经历了四个阶段，一是农村信用社组建和发展阶段(1951-1959)，基本保持了合作制的性质。二是反复和停滞阶段(1959-1980)。农村信用社下放给社队，成为计划经济体制下农村筹资和分配的主要渠道。三是农行代管阶段(1980-)。信用社归农行管理，两套编制，两本账簿。农村基层信用社入股组建县联社，信用社与县联社为两级法人体制。四是至今。1996年8月，国务院发布《关于农村金融体制改革的决定》，农村信用社正式脱离与农业银行的行政隶属关系，逐步改变为农民自愿入股，社员民主管理，主要为社员服务的合作金融组织，并由中国人民银行对其进行监督和管理，之后进行了一系列理顺外部关系、明晰产权、强化内部管理的改革。

从1996年以来迄今为止的改革实践看，我国信用社有三种形

式：农村股份制商业银行；农村合作银行；信用合作社。尽管农村信用社经过一系列改革，但无论是股份制商业银行、合作制银行，还是信用合作社，离完善的产权制度仍有一定距离。县联社统一法人形式，沿袭了原有的信用社产权结构特征，仍存在所有权缺位的问题，民主管理有名无实，成立县联社统一法人，使信用社离农民越来越远，对信用社的参与程度越来越低。在信用社扩大规模和信贷业务高度专业化以后，信用社的民主管理更加难以实现。在省联社与县联社之间，在组织形式上，省联社是行业自律组织，承担着规范与管理县联社的职责，而实际上，县联社是省联社的股东，作为一级法人，它有合法经营的自主权，省联社对县联社的管理成了法人管法人，会出现县联社不服管的局面。就股份制商业银行来说，募集的股本中，中小股东所占股本比例太小，而法人股东尤其是政府股份占较大比例，可能造成内部人控制或者是政府对信用社的行政干预，为信用社偏离其经营目标埋下了隐患。合作制银行的改革形式，也存在一定的问题，合作制中，自然人股东多，股本小，农民的无知和对合作社的不关心，使信用合作社的民主管理无法落实。而且，一人一票的表决方式，使大股东也没有对合作银行的实际支配权，而成了行长说了算。

二、农村信用社改革对农村经济发展的影响

(一) 积极影响

1、农信社交由省级政府管理，使地方政府与信用社的关系从行政干预到对其负责。

农村信用社交由省级政府管理，一方面有利于落实管理责任，发挥地方政府的作用，帮助农村信用社改善经营和发展业务；另一方面，地方政府管理信用社后，直接承担了信用社的盈亏责任，这样，地方政府会加大打击逃废信用社债务行为的力度。这样，就能有效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营造地方经济发展的良好环境。事实上，由于充分调动了地方政府的积极

性，地方政府更加重视和支持信用社的发展，各地纷纷出台了支持本地信用社发展的政策措施，信用社的经营状况开始得到改善。

2、农村商业银行、农村合作银行的建立有利于支持农业产业化经营和城乡一体化发展。

在经济发达地区，二三产业迅速发展，农业产值和农业就业的比重都日趋下降，农村信用社作为一种合作金融组织，逐渐失去了服务对象。农业产业化经营组织及民营企业发展所需资金量大，信用社已不能满足其需要，所以，成立股份制商业银行和农村合作银行，成为农村经济发展的迫切需要。

3、成立县联社统一法人后，能更好地支持县域经济发展。

农村信用社成立县级统一法人后，农村信用社加强了管理，节约了成本和费用，资金调节能力增强，业务范围得到扩展。同时，由于税收减少及一些优惠政策的实行(无息再贷款，呆坏账分期进入成本核销，成立信用社风险补偿基金)，使信用社的盈利能力增强了，信用社有更多的资金用来支持农村经济发展；成立县级统一法人后，授信额度增大，农业产业化经营所需的较大额度的资金在更大程度上得到满足；由于统一法人后，县联社统一提取准备金，统一核销呆坏账，过去的风险社支付压力减小，相对落后的农村地区更有可能得到金融支持。

(二) 不利影响

1、农村信用合作社自身发展的需要使其偏离合作金融方向。

风险都很大，比较效益低，如果信用社的资金大量投入农业，必然造成资金回报率低、回收难。信用社改革后，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经济组织，信用社自身的发展无论从其本身吸收股本、扩大规模，还是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经

营风险来看，都不愿意把大量资金投入农业领域。所以，农村信用社有着烈的离农倾向。出现了中央要支农、地方要发展、监管部门要防范风险、农信社要生存的矛盾。

2、信用合作社资金非农化倾向。

目前，我国以合作制形式存在的农信社大多有着大量不良资产，亏损严重，资不抵债。鉴于信用社经营资产不良状态，没有人愿意入股。而且，落后地区的农民相当贫困，很少有货币财产，靠他们入股集资，是达不到开办农信社的标准的。落后地区，有钱的人不需贷款，不愿意入股信用合作社；无钱的人想贷款但没有钱入股。这就决定了农村信用社的资金筹集只有走股金资本化的道路，只有这样才能不断补充资本金，维持信用社的生存与发展。因此，出现了合作金融的性质与股金资本化之间的矛盾。

在资金的运用上，成立县级统一法人后，县联社与基层社的权力配置发生了变化，基层社的经营自主权变小了，原来，基层社可以根据本地情况，确实贷款的对象、期限与额度，现在，受到县联社的制约，对要地急需资金的农户和经济组织难以及时给予支持。基层社的贷款授权一般在10万元以下，对农户小额信用贷款最多也不超过5万元，对最大的一宗客户贷款余额不得超过信用社资本总额的30%。那些最缺资金的农户和企业得不到及时的资金支持。所以，信用社资金筹集与使用都有非农化倾向。

3、地方政府管理导致行政干预信用社发展。

省级人民政府要坚持政企分开的原则，对信用社依法管理，不干预信用社的具体业务和经营活动，不把对信用社的管理权下放给地(市)、县、乡政府。实际上，在地方政府有管理权的情况下，信用社的人事权掌握在地方政府手中，要保证其不对信用社进行干预是非常困难的，农村信用社很容易成为地方政府的第二财政。因此，信用社的新一轮亏损及金融

风险无法避免。目前，我国各级地方财政吃紧，债务缠身，所以，大有挖东墙补西墙之势，尽管他们也知道信用社的亏损再也不可能再由中央政府埋单，但在情急之下，也管不了那么多，毕竟发展是第一要务，不投资哪来发展？哪来gdp增长？而且，在当地出现社会稳定问题时，就更管不了将来的亏损，将来的问题只有留待将来慢慢去解决，他们必须利用手中的权力来解决目前的问题。在经济发达地区，财政状况要好些，筹集资金也相对容易，这些问题还不明显，但在落后地区、贫困地区就十分严重，因为除了信用社有可挪用的资金外，地方政府没有别的渠道来解决燃眉之急。

三、以服务三农为导向，深化农村信用社改革

农村信用社作为由广大农民群众自愿入股组成的金融组织，根在农村，在农民。解决好三农问题，既是农村信用社生存和发展的需要，又是党和国家赋予农村信用社的重要社会职责。50多年来，农村信用社对农村经济的发展作出了突出的贡献，而今已成为农村金融的主力军和联系农民最好的金融纽带，成为农民、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不可或缺的重要支持力量，因此，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新形势下，农村信用社必须把自身发展同做好支农工作、推动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农村产业结构调整、农村居民非农化、农村劳动力转移等新情况结合起来，依托政府组织，发挥自身优势，找准支农着力点，创造农村经济发展的支撑点。

(一)转换农村信用社的营销理念，积极探索为三农服务的新方式。

近年来，农村信用社发展较好的省份的共同点在于，在经营中能真正立足于三农，端正经营方向，对支农方式进行创新，积极拓展农村信用社的发展空间。各地区域发展不平衡的实际，要求选择不同的服务方式，因地制宜地确定各地农村信用社的贷款投向、贷款方式、对农户的授信额度，积极探索金融支持农村生产力发展和为广大群众根本利益服务的新方

式。首先，应该准确把握农村信用社服务三农的市场定位，按照优先三农的原则有效配置信贷资产。农村信用社的贷款应优先用于满足农民种养业的有效资金需求，剩余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农民从事农产品加工、流通等多种经营活动，支持农业产业结构调整。确有富余的，可适度支持辖内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产品有销路、效益有保障的中小企业。

其次，要适应农村经济发展变化的新特点，制定分类指导措施，创新支持方式。如对符合贷款条件的种养大户、品牌农业、产业化组织、个私经济组织，可以分别实行支农信贷卡、联保贷款、一次性贷款授信、评优授信等方式，确保信贷支农。第三，应根据经济变化的新需求，强化服务功能。如创新贷款品种、增加服务手段、转变服务方式、提供市场信息等。第四，加快改革步伐，突破机制障碍。通过加快管理体制和产权制度的改革，确保内部机制改革和扶持政策逐步到位；通过建立约束与激励机制、内控机制、创新信贷管理机制等，提高农村信用社的服务效益、管理效益和经营效益，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双赢。

(二) 立足于发挥自身优势，实现业务创新和内部管理的突破。

1、要继续重点发展传统业务。充分发挥农村信用社人缘、地缘、点多面广的优势，实行全员营销。狠抓存款，壮大资金实力。盘活贷款存量，创新贷款业务。坚持走以农为本，支持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农业产业发展的特色路线。

2、要在拓展中间业务方面寻求突破。进一步增强和完善信用社服务功能，充分发挥信用社在农村和城区的网点优势，积极争取开办政策性银行、商业银行委托业务和代收代付业务，有计划、有系统地开展宣传营销活动，向社会推介服务项目和业务品种。加快农村信用社电子化建设，形成完备的支付交易结算系统和金融信息系统，为中间业务发展创造技术和信息条件。

3、要在加强内控建设与执行方面有质的转变。要强化内部控制措施，使内控真正成为农信社内部管理的重要环节。

4、要培育有理性的控制权代表农村信用社分散股东的代理者机构投资者。机构投资者是一个专家化的群体，代表农村信用社的自然人投资者行使资本经营权或所有权，一是有能力参与公司治理，可以克服农村信用社众多单个自然人股东行权能力不足或无行权能力的问题；二是机构投资者集农村信用社众多小额投资者的资本，股权集中度较高，也具备参与农村信用社治理的条件。因此，可以认为，农村信用社领域机构投资者的出现，将是农村信用社内部治理的历史性转折。

(三) 做大做强农村信用社必须依靠地方政府的大力支持。

一是地方政府要因地制宜，明确发展思路，加快县域和农村经济发展。应从区域优势、资源优势、比较优势着眼大力发展特色经济、绿色农业，支持农产品深加工、精加工，大力推动农业产业化发展拉长农村产业链，提高农产品附加值，增加农民收入，壮大农村经济。从发展生态旅游业，支持小城镇建设入手。引导农村信用社资金与农业科技、市场信息相结合，为农村信用社资金投放创造良好的经济环境。

二是要积极支持农村信用社做好增资扩股和壮大资金实力工作。地方政府应加强协调和指导，出台相应措施，引导和鼓励农民、城镇居民、工商企业、民营资本等民间资本投资农村信用社，以不断扩大农村信用社资金实力，为加大信贷支农力度提供资金保障。

三是要大力整治信用秩序，培育和建设良好的信用环境。要把信用环境纳入打造诚信政府这一系统工程，像抓招商引资、重点项目工程那样，积极推动创安工作，深入开展创建信用乡(镇)、信用村活动。把打击逃废债务、保护债权纳入创建农村信用工程，凡涉及到农村信用社债权的企业改制，相关农村信用社要参与企业改制全过程，防止企业在改制过程中悬

空金融债权。要抓住源头治理，采取强有力的措施，协助农村信用社清收地方政府及村、组贷款和县直单位干部职工的逾期拖欠贷款，对蓄意不还的钉子户进行惩戒，以良好的信用环境为县域金融保驾护航。

服务满意度提升方案篇五

社会老龄化的到来，对当前农村养老服务提出了严峻挑战，加快发展农村养老服务事业作为构建和谐社会、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重要内容，刻不容缓、势在必行。**县日前就此作了专题调研，并提出相关建议。

一、基本情况

目前，**县有60岁以上老人15.57万人，占总人口的14.92%；其中65岁以上的老人11.62万人，占总人口的11.13%，按国际通行标准已开始步入老龄化社会。根据对该县60岁以上老人抽样调查，希望入住老年公寓的人数占老年人总数的10.4%左右，迫切需求的有5%左右，按此测算，全县约需1.6万个养老床位。

**县现有养老机构21家，共有床位1000个，床位数占老年人人口的.0.64%左右。21家养老机构均为公办，其中农村敬老院20家，有床位930个；县城老年公寓1家，有床位70个。养老机构共有工作人员103人，其中农村敬老院91人，县城老年公寓12人。乡镇敬老院、县城老年公寓入住分别达到86%、100%，县城老年公寓床位出现了供不应求的现象。

**养老机构收费一般不高，县城老年公寓对生活能够自理的每月收取420元，生活不能自理的收取670元；农村敬老院供养标准为每人每年2000元，由县财政统一拨付。这些收费标准，均由该县物价部门核定。

二、面临的问题

一是硬件条件急需改善。

以**县为例，该县农村敬老院大都建于上世纪80年代末，不少附属用房严重损坏，许多设施年久失修。自2005年省“关爱工程”实施以来，该县农村敬老院环境得到一定改善，但由于基数较大，急需改造的房屋仍有500多间。同时，养老机构规模普遍较小，不能形成规模效应，影响了“自我造血”和做大做强。

二是队伍建设有待加强。

由于农村养老机构的单位性质和经费来源不够明确，工作人员待遇偏低，所以难以吸引有专业管理和护理知识的高层次人才。在**县农村敬老院91名工作人员中，真正从事服务工作的50人左右，入住老人与工作人员比例为16：1，且这些工作人员大都来自农村，文化程度较低，存在管理不规范、服务粗放的问题。

三是服务内容明显滞后。

多数养老机构服务项目少，一般只能满足老人吃、住、照料的生存需要，不能满足老人们文化娱乐、医疗保健等多方面需要，难以提升老人的生活质量，对老人缺少吸引力。

四是政策扶持难以落实。

上级出台的优惠政策，比如《关于对发展社会福利事业实行政策扶持的意见》(苏政发[2002]96号)等，在具体操作过程中，往往不能及时落实到位，比如民办养老机构很难获得划拨用地、地价优惠，而且无法享受低息、无息贷款，甚至商业贷款，严重影响了社会力量兴办养老服务等社会福利事业的积极性。

三、几点建议

1、强化各级政府的责任意识。

发展社会福利事业，政府义不容辞。建议将各级政府发展养老等社会福利事业纳入工作目标考核内容，增加刚性指标。同时，认真落实有关优惠政策，坚决消除“中梗阻”现象。

2、加强养老服务队伍建设。

加快农村养老服务事业发展，关键在人。建议明确农村养老机构事业单位性质，提高养老机构工作人员待遇，并出台相关激励政策，吸引高层次管理、护理人才，扩大养老产业从业人员队伍。加强从业人员技能培训，实行职业资格认证制度，持证上岗，逐步实现养老服务人员职业化、专业化。

3、支持社会力量兴办养老服务机构。

建议进一步细化优惠政策，在建设用地、财政、税费、金融、人才培养等方面给予支持，鼓励社会力量采取独资、合资、民办公助等形式创办养老服务机构，支持社会力量以合资、入股、购买等形式参与公有养老机构的改建和扩建。

4、构建经费保障体系。

建议将养老服务经费列入各级政府财政预算，为养老服务发展提供稳定、持续的财力支撑，并随财政增长作相应调整。

5、整合养老服务资源。

建议整合民政、卫生、教育等部门相关资源，将农村养老机构纳入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及农村医疗大病救助体系，鼓励有条件的职业教育机构设立养老管理与服务、老年护理、老年社会学和老年产品开发等专业，为养老事业培养专业人才。

“三诚”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